

交通部觀光局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觀潭管字第 1040300026 號

主旨：公告南投縣集集鎮清水溪限制水域遊憩活動區域，並

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

- 一、「發展觀光條例」第 36 條。
- 二、「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」第 5 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南投縣集集鎮清水溪(清水溝排水)，從事水域遊憩活動前，應就其從事活動之種類、範圍、時間、行為，檢具相關資料報本處核准；涉及其他機關權責範圍者，並應取得各該主管機關同意文件。
- 二、違反前項規定者，依發展觀光條例第 60 條、發展觀光條例裁罰標準第 12 條、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第 8 條、第 27 條、第 28 條規定裁處。

處長張振乾

